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 的 对外窗口打印机耗材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墨盒、废粉盒、硒鼓、墨粉，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河北骅威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9 人，营业收入为 3304.9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603.6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墨盒、废粉盒、成像鼓显影组件、墨粉、色带框、感光鼓组件，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淞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058 万元，资产总额为 385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3. 废粉盒、硒鼓、墨粉，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天津光电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8 人，营业收入为 3939.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07.3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墨粉，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中山市三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1 人，营业收入为 2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7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上海溢宇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0日